

比选公告

铁塔能源安徽分公司宿州市机房光伏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铁塔能源安徽分公司宿州市机房光伏项目（项目编号：AHTT260396）
- 1.2 采购人：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 1.3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电信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 1.5 采购项目概况：本项目采购内容为光伏设备（光伏组件、适配器、汇流箱等）及安装施工服务等内容，装机容量 286kWp。预估含税金额 83.62 万元。
- 1.6 标包划分：

☒不划分

☐划分： 标包一： ； 标包二： …
- 1.7 成交单位数量及成交份额：

☒一家

☐__家，成交份额：第一名：__ ； 第二名：__ …
- 1.8 本项目最高限价

☐不设置最高限价

☒★设置最高限价：供应商在基准价的基础上报统一折扣（on），最高限价为统一折扣（on）100%，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否决其响应，基准价如下：

序号	采购内容	基准价（不含税单价）
1	光伏组件	0.75元/W
2	光伏支架	0.36元/W
3	电力电缆	0.3元/W
4	适配器	180元/台
5	汇流箱	950元/套
6	光伏施工安装	0.4元/W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 2.1 采购范围：光伏设备（光伏组件、适配器、汇流箱等）及安装施工服务等内容。

2.2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3 工期：自订单下发之日起 60 个（含）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施工并具备验收条件。

2.4 免费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其中光伏组件为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年。

2.5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及本项目技术规范书各项规范要求。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并提供有效的营业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

（2）供应商应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相关证明或承诺。

（3）供应商的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标包或未划分标段/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

（4）供应商的股东全部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标包或未划分标段/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响应。

（5）供应商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标包或未划分标段/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响应。

（6）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已签订的类似（光伏设备供货类（含安装施工类））项目业绩至少一份。

注：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合同名称页、合同标的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章页）作为证明材料，如提供的是框架合同，须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和订单（线上订单（须能体现为该框架协议下的订单，若无法体现的，须提供采购方盖章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中须包含框架合同名称、合同编号及订单金额）/纸质订单（需要体现采购方盖章及与所提供框架协议的关联性））作为证明材料。单项合同时间和金额以合同为准，框架合同时间和金额以订单为准。含有多份订单的框架合同视为一份合同。原件备查。

（7）供应商须同时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以下证书：

①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②电监会或能源监管办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及以上资质（须同时具备承装类、承修类）；

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颁发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以上①、③两项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换发或颁发的资质证书根据资质对应关系按照上述原则认定。

以上②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国能发资质〔2025〕44号）、《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2025年第30号令）的规定换发或颁发的资质证书根据资质对应关系按照上述原则认定。

（8）三类安管人员要求：

- A. 企业主要负责人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证，住建主管部门核发）；
 - B. 项目负责人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住建主管部门核发）；
 - C.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住建主管部门核发）；
- 注：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相关证书和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半年内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材料清晰扫描件，原件备查。如企业主要负责人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可不提供社保证明材料。三类安管人员不允许复用。

（9）施工人员要求：

供应商须提供具备低压电工作业证、高压电工作业证的施工人员各1名（均为特种作业操作证，应急管理部门颁发）。

注：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相关证书和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半年内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材料清晰扫描件（若社保为第三方劳务派遣代缴，还须同时提供供应商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的劳务派遣合同或协议，否则不予认可），原件备查。施工人员不得与三类安管人员复用。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成交后不允许转包、违法分包。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内（自2023年01月01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重大工程安全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6）在最近五年内（自2021年01月0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内（自2021年01月0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9)被中国铁塔列为全国或安徽省分公司“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

(10)被列入中国铁塔全国或安徽省同类产品/全品类供应商黑名单且执行期未届满的;

(11)不同供应商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递交的响应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3.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4.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5.采购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以下简称“平台”)发售电子采购文件,具体如下:

5.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7月9日23时30分至2026年7月14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5.2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响应的潜在供应商,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采购文件:

5.2.1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供应商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供应商注册及CA办理”。

5.2.2 完成注册后,供应商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采购文件。支付方式详见5.3条款。

5.2.3 获取采购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5.3 采购文件费用:每套售价【15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本次发售不接受现钞,请通过银行转账我司(开户名:安徽电信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置地广场支行,账号:99900881251000100000000707),并在凭证上须有备注信息:单位简称、项目编号(AHTT260396)及用途(标书费),注意备注内容不要添加特殊符号(+、*、各种括号()等)。

5.4 采购文件款发票事宜:【采购文件款发票类型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增值税电子

普通发票发送至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填写的发票接收邮箱，请注意查收。】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响应截止时间）为：【2026年7月17日9时30分】。

6.2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投标文件递交”按钮进行响应文件递交。

6.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供应商未在平台下载采购文件或电子响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 （1）当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异常时，供应商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撑人员解决。
-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
- （4）因供应商之外的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 （5）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失败的，其应答无效。

7. 供应商注册及 CA 办理

7.1 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应答的潜在供应商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采购文件。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供应商，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供应商，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7.2 CA 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应答的潜在供应商须提前办理 CA 证书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和应答，供应商请在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及时办理 CA 证书，避免影响正常应答。CA 证书售价以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最新要求为准。

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

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 4009005950 (工作日 8:30-17: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8.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 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 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的, 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 (<http://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10.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电信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高塔路6号】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月池路与天都路交叉口西120米中国通服(安徽)科技产业园】
邮 编: /	邮 编: /
联 系 人:【孙经理】	联 系 人:【田乐乐、郑晨琛、桂晔】
电 话:【/】	电 话:【0551-65580312】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tianlele_gh.ah@chinaccs.cn】
网 址: /	网 址: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置地广场支行
账 号: /	账 号: 9990088125100010000000707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后, 通过“我的项目-其他阶段-项目异议”模块提出或者以书面形式通过异议接收邮箱实名提出, 书面异议材料应包括异议事项及证明材料等内容。

异议联系人: 田乐乐

异议联系电话: 18156519454 (异议专用)

异议接收邮箱: tianlele_gh.ah@chinaccs.cn

采购代理机构: 安徽电信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7 月 9 日